

杭州海关技术中心经营服务性收费集中公示表

收费单位：杭州海关技术中心							
序号	收费项目	收费对象	收费价格		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	政策依据	备 注
			标准（元）	计价单位			
1	检验鉴定技术服务费（铁矿）	单位、个人	1	每吨	市场调节价		
2	平均含水率	单位、个人	800	每船	市场调节价		
3	二程船水尺计重	单位、个人	0.5	每吨	市场调节价		
4	极限水分	单位、个人	4100	每批	市场调节价		
5	积载因素	单位、个人		每批	市场调节价		
6	粒度分布	单位、个人		每批	市场调节价		
7	保税铁矿检验鉴定费	单位、个人	0.5	每吨	市场调节价		
8	船舶常数检验	单位、个人	4500	艘	市场调节价		
9	检验鉴定技术服务费（有色金属及其矿产品）	单位、个人	≤3000吨的，按照15元每吨计，>3000吨的，以12元每吨计。收费不足2000元的，按照2000元计	每吨	市场调节价		
10	岸罐计量（成品油）	单位、个人	1	吨	市场调节价		
11	船舱计量（成品油）	单位、个人	1	吨	市场调节价		
12	船舱计量检验（原油）	单位、个人	0.2	吨	市场调节价		
13	岸罐计量检验（原油）	单位、个人	0.2	吨	市场调节价		
14	衡器计重	单位、个人	0.4	吨	市场调节价		
15	适载鉴定	单位、个人	3000	船	市场调节价		
16	监视监卸	单位、个人	1.5	吨	市场调节价		
17	国内大宗货物制样服务费	单位、个人	0.6-0.8	吨	市场调节价		

18	技术支持	单位、个人	0.7	吨	市场调节价		
19	视频监控	单位、个人	1	吨	市场调节价		
20	混矿分析	单位、个人	8000	批次	市场调节价		
21	粮食类监装监卸（江江业务）	单位	3	吨	市场调节价		
22	油脂类监装监卸（江江业务）	单位	5	吨	市场调节价		
23	技术服务	单位、个人	合同价	项	市场调节价	按照合同价协定，如检验鉴定、评估、咨询、培训、技术指导、样品采集等	
24	履约保证金	单位	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%	/	政府制定 部门：国家发展改革委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	
25	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	单位	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%	/	政府制定 部门：财政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	
26	工程质量保证金	单位	不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%	/	政府制定 部门：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49号）；住房城乡建设部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建质〔2017〕138号	
注：不在公示范围内的分包和转包项目，以协议价收取。							

联系方式：

咨询投诉电话：12360

计费人：李昊原； 电话：0571-83527032

收费人：姜雪芬； 电话：0571-56160024

受理投诉人：徐进；电话：0571-56160005